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自爆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以来,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高度重视疫情的发展,春节期间公司即成立了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,制定并下达了一系列措施,有效保障了公司疫情防控工作的开展及社会用电供应。截至目前,公司所属电厂生产经营情况正常。

一、捐赠事项概述

公司为积极响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,体现国企担当、履行社会责任,支持公司所属电厂配合地方政府抗击疫情,同意公司及所属电厂向当地红十字会及医疗机构捐赠总计 200 万元现金用于支持抗击肺炎疫情。

本次捐赠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本次对外捐赠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,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捐赠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本次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对外捐赠是为了支持抗击肺炎疫情,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,本次对外捐赠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,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,亦不会对投资者利益构成重大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本次对外专项捐赠事项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,有利于抗击 肺炎疫情,捐赠事项的内部审议、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同意本次捐赠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;
- (二)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7日

